

# 中国环境报

主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6792期  
今日8版2016年6月  
星期三  
农历丙申年四月廿六

01



主办出版发行:中国环境报社

国内统一刊号:CN11-0085

邮发代号:1-59

中国环境网:WWW.CENEWS.COM.CN

## 福建省政协专题协商小流域治理

省长于伟国提出从5方面扎实推进

**本报讯** 十一届福建省政协常委会近日召开第二十次会议,就“加强小流域水质监测与治理”开展专题协商,福建省省长于伟国出席会议并讲话。

福建省政协副主席刘可清代表课题调研组介绍了福建省小流域水质监测与治理的基本情况、存在问题和对策建议。23位与会代表就落实主体责任、加强污染治理、提升监测能力、强化政府监管等方面,摆问题、谈看法、提建议。

于伟国说,要将小流域水环境治理作为“十三五”期间全省环保工作的重点,采取有效措施扎实推进。一是强化重点攻坚。着力打好农村生活污染治理、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业企业污染防治、小流域生态保护与修复等四大攻坚战。二是强化属地责任。紧紧抓住“责任”这个“牛鼻子”,加强组织领导,完善河长责任体系,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失职追责。三是强化监测监管。推动流域水质监测体系向小流域

延伸,构建覆盖全省、布局合理、上下协同的小流域水环境监测网络。四是强化部门合力。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落实责任分工,加强部门协作,强化全程管理,提高综合治理成效。五是强化考核问责。按照省委的部署,将考核结果作为各地党政领导班子综合评价的重要依据,对水质长期较差或水质持续下降的地方,采取媒体曝光、通报预警、约谈督办、项目限批等措施,促进小流域水质稳步提升。

曾咏发

# 国务院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

到2020年,全国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

**据新华社北京5月31日电** 国务院日前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行动计划》)。这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全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行动纲领。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土壤环境保护工作。《行动计划》立足我国国情和发展阶段,着眼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改善土壤环

境质量为核心,以保障农产品质量和人居环境安全为出发点,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突出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源,实施分类别、分用途、分阶段治理,严控新增污染、逐步减少存量,形成政府主导、企业担责、公众参与、社会监督的土壤污染防治体系。

《行动计划》提出,到2020年,全国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土壤环境安全得到基本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基本管控。到2030年,全国土壤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土壤环境安全得到有效保障,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

面管控。到本世纪中叶,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

《行动计划》坚持问题导向、底线思维,坚持突出重点、有限目标,坚持分类管控、综合施策,确定了10个方面的措施:一是开展土壤污染调查,掌握土壤环境质量状况。二是推进土壤污染防治

立法,建立健全法规标准体系。三是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保障农业生产环境安全。四是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防范人居环境风险。五是强化未污染土壤保护,严控新增土壤污染。六是加强污染源监管,做好土壤污染预防工作。七是开展污染治理与修复,改善区域土壤环境质量。八

是加大科技研发力度,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九是发挥政府主导作用,构建土壤环境治理体系。十是加强目标考核,严格责任追究。

制定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是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决向污染宣战的

一项重大举措,是系统开展土壤治理的重要战略部署,对确保生态环境质量改善、各类自然生态系统安全稳定具有重要作用。至此,与已经出台的《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和《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一起,针对我国当前面临的大气、水、土壤环境污染问题,三个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本届政府已经全部制定发布实施。

记者观察

## 透视“土十条”八大关键词

◆本报记者史小静 岳跃国

5月31日,在经历了广泛征求意见、充分调研论证、反复修改完善之后,《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揭开了神秘面纱。至此,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三大战役均有了路线图。综观10条35项措施,一些关键词颇为引人注目。

**关键词 1 强基固本**

与“大气十条”“水十条”注重谈措施不同,“土十条”更加注重建设,强化部署基础性工作的特点尤为突出。

开展调查、摸清底数,推进立法、完善标准、科技支撑、强化监管等,或单独成章,或重点论述。这些都是基础性工作,强基固本的战略意图十分明显。

这不难理解,相较于大气、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治理基础薄弱,支撑不足,需要强基固本。

**关键词 2 法治思维**

在表述上,“土十条”专章明确提出“推进土壤污染防治立法,建立健全法规标准体系”,更加注重法治思维。

在顺序上,“大气十条”的法治要求为第七条,“水十条”的法治要求为第六条,“土十条”大大提前到第二条,其重要性不言而喻。

这一方面体现出依法治理理念不断强化,同时也说明现有的法律法规标准体系滞后。

**关键词 3 集中发力**

“土十条”第三条、第四条分别对农用地中的耕地和建设用地的污染地块提出了明确管理要求,重点明确,发力点集中。

这是在综合考量我国发展阶段、土壤污染特征、问题紧迫程度等一系列综合性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合理化安排,切合实际,针对性和操作性强。

综合来看,这两个领域分别涉及食品安全、居住安全,问题集中而突出,影响直接而广泛,加快解决的呼声较高。

这两个领域的污染问题解决得好,可以产生示范和带动作用。

**关键词 4 分类管理**

分类管理的思路,从文件三、四条的标题就体现得十分明显。“实施农用地分类管理,保障农业生产环境安全”“实施建设用地准入管理,防范人居环境风险”两个标题说明,根据用途,分为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实施分类管理。

其次,根据污染程度,将农用地划分为未污染和轻微污染的、轻度污染和重度污染的3个类别,分别采取优先保护、安全利用、严格管控等措施。

**关键词 5 风险管控**

综观文件全文,“风险”一词反复出现20次,而且往往与“管控”“防范”“评估”等词汇联系在一起。其中,“风险管控”一词出现了7次。

不难发现,“土十条”在强调改善质量的同时,更加强了风险管控意识,更加强调遏制污染蔓延势头。

**关键词 6 预防保护**

文件开头总体要求部分明确提出,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

第五条专门论述“强化未污染土壤保护,严控新增土壤污染”,对加强未利用地管理、防范建设用地新增污染、强化空间布局管控等都逐条提出了要求。

第六条专门论述“加强污染源监管,做好土壤污染预防工作”,对严控和减少工矿、农业和生活污染源逐一做了部署。

**关键词 7 安全利用**

“利用”一词,在文件中出现47次,成为最高频词汇之一。其中,“安全利用”一词出现10次,传递的信号十分明显。

尤其是在文件开头的主要指标目标部分,提出到202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0%左右,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0%以上。到2030年,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达到95%以上。

**关键词 8 责任明确**

明确责任分工,是任何一项系统工程顺利推进的基础和保障。“土十条”在这方面的特点尤为突出,集中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对于谁来主导、谁来监管,写得详细;对于谁来牵头,谁来参与,列得很具体。

横向上,10几个部门的分工得到了明确;纵向上,国家部委、省级政府及相关部门、公众参与和监督等,都有明确表述。

在政府、市场、社会等不同主体的角色参与上,文件也有针对性地予以了明确。

这既充分借鉴了“大气十条”“水十条”的实施经验,又实现了拓展和完善,保证了可操作性。

## 防治土壤污染 筑牢美丽中国基石



总的超标率为16.1%,其中轻度、中度和重度污染点位比例分别为11.2%、2.3%、1.5%和1.1%。污染类型以无机型为主,有机型次之,复合型污染比重较小,无机污染物超标点位数占全部超标点位的82.8%。

出台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是党中央、国务院顺应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热切期盼的重要举措,是坚持“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内容。

出台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顺应了人民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热切期盼。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等党和国家领导人高度重视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一系列新思想、新论断、新要求。出台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是党中央、国务院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坚决向污染宣战、系统开展污染治理的又一重大战略部署,是我国环境保护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重大事件,将对确保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改善、各类自然生态系统安全稳定、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充分表明,党和国家坚

定不移向污染宣战的决心没有变,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的目标更明确。我们有充足的理由对党中央在生态环境保护上的决心充满信心,对生态环境保护取得的成绩充满信心,对生态环境保护的光明前景充满信心。我们要重视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那样,高度重视土壤污染防治,像严格执行“大气十条”“水十条”那样,贯彻执行“土十条”。

我们看到,行动计划虽说是为防治土壤污染,却没有就事论事,而是把土壤污染治理放在了经济发展、产业升级的大盘子中统筹考虑。

实施行动计划,将对化解落后产能、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传统产业绿色转型发挥重要作用。将进一步促进城乡人居环境改善,促进新型城镇化健康发展,推动技术创新,加快完善环保产业链,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通过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等模式,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功能,带动更多社会资本参与污染防治。随着各项任务措施的落地实施,将对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发挥重要作用。

出台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有助于加快补齐全面小康的生态环境短板。

生态环境没有替代品,用

之不觉,失之难存。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标志之一,是良好的生态环境,而其中一大制约因素,恰恰也在于环境。相较于已有纲领性行动计划且已取得治理成果的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防治进程也到了必须明显加快的阶段。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提出了10条35项具体措施,内容丰富、创新颇多、亮点频现。总体着眼于提供安全的土壤生态环境这一基本公共服务,是加快补齐生态环境短板的有效手段。

从国内外土壤污染治理实践来看,土壤污染的形成非一朝一夕,问题的解决也不可能一蹴而就。其治理具有周期长、成本高、见效慢的特点,面对当前严峻的土壤环境形势,我们必须充分认识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紧迫性、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既要做好打攻坚战

的准备,更要具备打持久战的决心。按照这一思路,行动计划借鉴国际经验,尊重土壤污染防治客观规律,坚持预防为主、保护优先、风险管控,突出重点区域、行业和污染源,实施分类别、分用途、分阶段治理,严控新增污染,逐步减少存量,注重深化改革和创新驱动,有力有

序推进各项举措。全面落实《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需要全社会共同努力,构建土壤环境治理体系。

土壤环境涉及众多利益相关方,是典型的公共物品。有效且长效的土壤环境治理一定是全社会共同努力的结果,要努力形成“政府统领、企业施治、市场驱动、公众参与”的土壤污染防治新机制。政府要发挥主导作用,完善管理体制,聚焦突出问题,抓住农用地和建设用地的两大重点,以硬措施落实硬任务,让老百姓感受到成效、有更多获得感。要通过加强宣传教育和引导,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形成人人关心、身体力行的土壤环境保护良好氛围。企业作为排污者、治理者,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积极开发和运用土壤污染治理的产品、技术。公众是参与主体,更是政府和企业环境行为的监督者,要身体力行,自觉自觉保护身边的土壤环境。

土好才能粮好,土安才能居安。《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出台扣响了向土壤污染宣战的“发令枪”。它必将成为我国环保史上一个闪亮时代符号,也将在美丽中国这幅画卷上添上浓墨重彩的一笔。



河北省张家口市宣化区以“以奖代补、直接补贴、按方抓药、科技示范”的模式推广测土配方施肥,实现化肥使用量增长,减少土壤污染,发展环境友好型农业,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国日报图片网供图

## 《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全文及相关负责人答记者问

详见今日五~八版

### 国家“十二五”科技创新成就展举办

水专项研究成果成展会亮点

**本报记者童克雄** 5月31日北京报道 国家“十二五”科技创新成就展于6月1日~7日在北京举办。在开展前一天组织的媒体开放日中,“水体污染控制与治理”科技重大专项(以下简称“水专项”)成果成为亮点。

水专项是《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确定的16个重大专项之一,旨在解决制约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水污染重大科技瓶颈问题,为重点流域污染物减排、水质改善和饮用水安全保障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

在展厅内的“山水林田湖流域综合治理”沙盘旁,讲解员向记者介绍,水专项按照山水林田湖流域综合治理理念,统筹上下游、干支流,突破污染负荷系统削减、低影响开发的城市污染控制、河流生态修复、湖泊富营养化控制等水污染控制与治理关键技术,并开展了大规模示范及工程应用。

据了解,通过理念、技术和体制机制创新,水专项突破了水污染治理、水环境管理和饮用水安全保障关键技术1000余项,建设科技示范工程超过500项,授权国内外专利1400余项,形成标准、规范等300余项,建成产学研开发平台和基地300余个,研发了一批水处理、水质监测等关键设备,成立了8家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并服务于数百家企业,累计产值近80亿元。为《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海绵城市建设等战略的实施提供了全方位支撑。

“十三五”期间,水专项将围绕“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聚焦京津冀区域和太湖流域,开展综合调控示范,实现科技创新和成果推广应用两个重大突破,持续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绿色发展 and 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科技支撑。